

证券代码：300631

证券简称：久吾高科

公告编号：2019-070

##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2019年9月30日，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以公告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，本次会议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0月15日上午9:30-11:30、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0月14日下午15:00至2019年10月15日下午15:00的任意时间。现场会议于2019年10月15日下午15:00在南京市浦口区园思路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40,508,7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.3772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人，所持股份8,504,1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.0566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，所持股份32,004,6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.3206%。

本次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，会议由董事长党建兵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
## 二、 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40,504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9886%；反对4,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.0114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1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2.1277%；反对4,6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.8723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%。

## 三、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，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15日